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旗下部分基金托管协议清算交收条款的公告

为更好地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规定，经与相关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的各基金托管人分别协商一致，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调整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托管协议中的申购赎回资金交收安排，更新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信息（如涉及），本次调整涉及的基金如下列表：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0831	工银瑞信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	005390	工银瑞信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3	481017	工银瑞信基本面量化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481008	工银瑞信大盘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164809	工银瑞信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6	002832	工银瑞信恒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	003341	工银瑞信瑞盈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	006738	工银瑞信添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	008471	工银瑞信泰颐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本次修订系在各基金托管协议的“交易及清算交收安排”章节删除基金托管账户与基金清算账户间实行代销申购T+2日、直销申

购T+1日、赎回和转换T+3日清算的相关内容，同时对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本信息进行更新（如涉及）。

2、托管协议的修改内容详见本公告附表，修订后的托管协议自2025年11月3日起生效。

3、本次相关基金的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如涉及，下同）修订的内容和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规定。本次修订后的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更新）将在本公司网站（www.icbcubs.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投资人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icbcubs.com.cn）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获取相关信息。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三日

附件1:

《工银瑞信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章节	原托管协议	修改后托管协议
	内容	内容
七、交易及清算交收安排	(四) 申购、赎回和基金转换的资金清算 3、基金托管账户与“基金清算账户”间代销申购资金实行T+2日清算，赎回资金、赎回费、转出款、转入款及转换费实行T+3日清算，直销申购资金实行T+1日清算。 4、基金托管账户与“基金清算账户”间的资金清算遵循“净额清算、净额交收”的原则，即按照托管账户当日应收资金（包括T-2日代销申购资金、T-1日直销申购资金及T-3日基金转换转入款）与托管账户应付额（含T-3日赎回资金、T-3日应付赎回费、T-3日基金转换转出款及转换费）的差额来确定托管账户净应收额或净应付额，以此确定资金交收额。当存在托管账户净应收额时，基金管理人负责将托管账户净应收额在T日15:00前从“基金清算账户”划到基金托管账户；当存在托管账户净应付额时，基金托管行按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将托管账户净应付额在T日12:00前划到“基金清算账户”。	(四) 申购、赎回和基金转换的资金清算 3、基金托管账户与“基金清算账户”间的资金清算遵循“<u>全额清算、净额交收</u>”的原则，即按照托管账户当日应收资金与托管账户应付额的差额来确定托管账户净应收额或净应付额，以此确定资金交收额。当存在托管账户净应收额时，基金管理人负责将托管账户净应收额在T日15:00前从“基金清算账户”划到基金托管账户；当存在托管账户净应付额时，基金托管行按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将托管账户净应付额在T日12:00前划到“基金清算账户”。

《工银瑞信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托管协议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章节	原托管协议	修改后托管协议
	内容	内容
一、托管协议当事人	(一) 基金管理人(或简称“管理人”) 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甲5号6层甲5号601、甲5号7层甲5号701、甲5号8层甲5号801、甲5号9层甲5号901 法定代表人: 赵桂才(代任) 成立时间: 2005年6月21日 批准设立机关: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批准设立文号: 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93号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贰亿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存续期间: 持续经营 (二) 基金托管人(或简称“托管人”) 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 刘连舸 成立时间: 1983年10月31日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 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4号 组织形式: 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贰仟玖佰肆拾叁亿捌仟柒佰柒拾玖万壹仟	(一) 基金管理人(或简称“管理人”) 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u>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甲5号9层甲5号901</u> 法定代表人: 赵桂才 成立时间: 2005年6月21日 批准设立机关: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批准设立文号: 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93号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贰亿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存续期间: 持续经营 (二) 基金托管人(或简称“托管人”) 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u>法定代表人: 葛海蛟</u> 成立时间: 1983年10月31日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 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4号 组织形式: 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贰仟玖佰肆拾叁亿捌仟柒佰柒拾玖万壹仟贰佰肆拾壹元整

	贰佰肆拾壹元整	
七、交易及清算交收安排	（四）申购、赎回和基金转换的资金清算 3、基金托管账户与“基金清算账户”间实行代销申购 T+2 日、直销申购 T+1 日、赎回和转换 T+3 日清算。	

《工银瑞信基本面量化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章节	原托管协议	修改后托管协议
	内容	内容
七、交易及清算交收安排	(四) 申购、赎回和基金转换的资金清算 3、基金托管账户与“基金清算账户”间，代销申购资金实行T+2日清算，赎回资金、赎回费、转出款、转入款及转换费实行T+3日清算，直销申购资金实行T+1日清算。 4、基金托管账户与“基金清算账户”间的资金清算遵循“全额清算、净额交收”的原则，即按照托管账户当日应收资金（包括T-2日代销申购资金、T-1日直销申购资金及T-3日基金转换转入款）与托管账户应付额（含T-3日赎回资金、T-3日应付赎回费、T-3日基金转换转出款及转换费）的差额来确定托管账户净应收额或净应付额，以此确定资金交收额。当存在托管账户净应收额时，基金管理人负责将托管账户净应收额在T日16:00前从“基金清算账户”划到基金托管账户，基金托管人在资金到账后应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进行账务处理；当存在托管账户净应付额时，基金托管行按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将托管账户净应付额在T日15:00前划到“基金清算账户”，基金托管人在资金划出后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进行账务处理。	(四) 申购、赎回和基金转换的资金清算 3、基金托管账户与“基金清算账户”间的资金清算遵循“全额清算、净额交收”的原则，即按照托管账户当日应收资金与托管账户应付额的差额来确定托管账户净应收额或净应付额，以此确定资金交收额。当存在托管账户净应收额时，基金管理人负责将托管账户净应收额在T日16:00前从“基金清算账户”划到基金托管账户，基金托管人在资金到账后应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进行账务处理；当存在托管账户净应付额时，基金托管行按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将托管账户净应付额在T日15:00前划到“基金清算账户”，基金托管人在资金划出后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进行账务处理。

《工银瑞信大盘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章节	原托管协议	修改后托管协议
	内容	内容
七、交易及清算交收安排	(四) 申购、赎回和基金转换的资金清算 3、基金管理人应要求注册登记机构开立并管理专门用于办理基金申购赎回款项清算的“基金清算账户”。基金托管账户与“基金清算账户”间，代销申购资金、赎回资金、赎回费、转出款、转入款及转换费实行 T+3 日清算，直销申购资金实行 T+1 日清算。 4、基金托管账户与“基金清算账户”间的资金清算遵循“净额清算、净额交收”的原则，即按照托管账户应收资金(包括申购资金、基金转换转入款)与托管账户应付额(赎回资金、应付赎回费、基金转换转出款及转换费)的差额来确定托管账户净应收额或净应付额，以此确定资金交收额。当存在托管账户净应收额时，基金管理人将托管账户净应收额在 16:00 之前从基金清算账户划往基金托管账户，基金托管人在资金到账后应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进行账务处理；当存在托管账户净应付额时，基金托管人按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将托管账户净应付额在 12:00 之前划往基金清算账户，基金托管人在资金划出后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进行账务处理。	(四) 申购、赎回和基金转换的资金清算 3、基金管理人应要求注册登记机构开立并管理专门用于办理基金申购赎回款项清算的“基金清算账户”。基金托管账户与“基金清算账户”间的资金清算遵循<u>“全额清算、净额交收”的原则</u>，即按照托管账户应收资金(包括申购资金、基金转换转入款)与托管账户应付额(赎回资金、应付赎回费、基金转换转出款及转换费)的差额来确定托管账户净应收额或净应付额，以此确定资金交收额。当存在托管账户净应收额时，基金管理人将托管账户净应收额在 16:00 之前从基金清算账户划往基金托管账户，基金托管人在资金到账后应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进行账务处理；当存在托管账户净应付额时，基金托管人按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将托管账户净应付额在 12:00 之前划往基金清算账户，基金托管人在资金划出后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进行账务处理。

《工银瑞信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托管协议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章节	原托管协议	修改后托管协议
	内容	内容
一、托管协议当事人	(一) 基金管理人(或简称“管理人”) 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甲5号6层甲5号601、甲5号7层甲5号701、甲5号8层甲5号801、甲5号9层甲5号901 法定代表人: 赵桂才(代任) 成立时间: 2005年6月21日 批准设立机关: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批准设立文号: 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93号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贰亿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存续期间: 持续经营 (二) 基金托管人(或简称“托管人”) 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 刘连舸 成立时间: 1983年10月31日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 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4号 组织形式: 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贰仟玖佰肆拾叁亿捌仟柒佰柒拾玖万壹仟	(一) 基金管理人(或简称“管理人”) 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u>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甲5号9层甲5号901</u> 法定代表人: 赵桂才 成立时间: 2005年6月21日 批准设立机关: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批准设立文号: 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93号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贰亿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存续期间: 持续经营 (二) 基金托管人(或简称“托管人”) 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u>法定代表人: 葛海蛟</u> 成立时间: 1983年10月31日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 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4号 组织形式: 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贰仟玖佰肆拾叁亿捌仟柒佰柒拾玖万壹仟贰佰肆拾壹元整

	贰佰肆拾壹元整	
七、交易及清算交收安排	（四）申购、赎回和基金转换的资金清算 3、基金托管账户与“基金清算账户”间实行代销申购 T+2 日、直销申购 T+1 日、赎回和转换 T+3 日清算。	

《工银瑞信恒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章节	原托管协议	修改后托管协议
	内容	内容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法定代表人：郑杨 成立日期：1992 年 10 月 19 日 基金托管业务资格批准机关：中国证监会 基金托管业务资格文号：证监基金字[2003]105 号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人民币 293.52 亿元 经营期限：永久存续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法定代表人：张为忠 成立日期：1992 年 10 月 19 日 基金托管业务资格批准机关：中国证监会 基金托管业务资格文号：证监基金字[2003]105 号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人民币 293.52 亿元 经营期限：永久存续
六、交易及清算交收安排	（六）申购赎回资金结算 基金托管账户与“基金清算账户”间的资金结算遵循“全额清算、净额交收”的原则，即按照托管账户当日应收资金（包括 T-2 日代销申购资金、T-1 日直销申购资金及 T-3 日基金转换转入款）与托管账户应付额（含 T-2 日赎回资金、T-2 日应付赎回费、T-3 日基金转换转出款及转换费）的差额来确定托管账户净应收额或净应付额，以此确定资金交收额。如存在托管账户净应收额时，基金管理人应在交收日 15:00 之前从基金清算账户划到基金托管账户，基金托管人在资金到账后应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将有关书面凭证传真给基金管理人进行账务管理；如存在托管账户净应付额时，基金管理人应在前一工作日将划款指令发送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按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将托管账户净应付额在交收日 12:00 之前划往基金清算账户，基金托管人在资金划出后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将有关书面凭证交给基金管理人进行账务管理。	（六）申购赎回资金结算 基金托管账户与“基金清算账户”间的资金结算遵循“全额清算、净额交收”的原则，即按照托管账户当日应收资金与托管账户应付额的差额来确定托管账户净应收额或净应付额，以此确定资金交收额。如存在托管账户净应收额时，基金管理人应在交收日 15:00 之前从基金清算账户划到基金托管账户，基金托管人在资金到账后应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将有关书面凭证传真给基金管理人进行账务管理；如存在托管账户净应付额时，基金管理人应在交收日及时将划款指令发送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按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将托管账户净应付额在交收日 12:00 之前划往基金清算账户，基金托管人在资金划出后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将有关书面凭证交给基金管理人进行账务管理。

《工银瑞信瑞盈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章节	原托管协议	修改后托管协议
	内容	内容
五、交易及清算交收安排	(六) 申购赎回资金结算 基金托管账户与“基金清算账户”间的资金结算遵循“全额清算、净额交收”的原则，即按照托管账户当日应收资金(包括T-2日代销申购资金、T-1日直销申购资金及T-3日基金转换转入款)与托管账户应付额(含T-2日赎回资金、T-2日应付赎回费、T-3日基金转换转出款及转换费)的差额来确定托管账户净应收额或净应付额，以此确定资金交收额。如存在托管账户净应收额时，基金管理人应在交收日 15:00 之前从基金清算账户划到基金托管账户，基金托管人在资金到账后应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将有关书面凭证传真给基金管理人进行账务管理；如存在托管账户净应付额时，基金管理人应在前一工作日将划款指令发送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按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将托管账户净应付额在交收日 12:00 之前划往基金清算账户，基金托管人在资金划出后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将有关书面凭证交给基金管理人进行账务管理。	(六) 申购赎回资金结算 基金托管账户与“基金清算账户”间的资金结算遵循“全额清算、净额交收”的原则，即按照托管账户当日应收资金与托管账户应付额的差额来确定托管账户净应收额或净应付额，以此确定资金交收额。如存在托管账户净应收额时，基金管理人应在交收日 15:00 之前从基金清算账户划到基金托管账户，基金托管人在资金到账后应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将有关书面凭证传真给基金管理人进行账务管理；如存在托管账户净应付额时，<u>基金管理人应在交收日及时将划款指令发送给基金托管人</u>，基金托管人按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将托管账户净应付额在交收日 12:00 之前划往基金清算账户，基金托管人在资金划出后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将有关书面凭证交给基金管理人进行账务管理。

《工银瑞信添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章节	原托管协议	修改后托管协议
	内容	内容
	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甲5号6层甲5号601、甲5号7层甲5号701、甲5号8层甲5号801、甲5号9层甲5号901 法定代表人：赵桂才（代任） 成立时间：2005年6月21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93号 注册资本：贰亿元人民币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12号 法定代表人：郑杨 成立日期：1992年10月19日 基金托管业务资格批准机关：中国证监会 基金托管业务资格文号：证监基金字[2003]105号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人民币293.52亿元 经营期限：永久存续	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u>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甲5号9层甲5号901</u> 法定代表人：赵桂才 成立时间：2005年6月21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93号 注册资本：贰亿元人民币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12号 <u>法定代表人：张为忠</u> 成立日期：1992年10月19日 基金托管业务资格批准机关：中国证监会 基金托管业务资格文号：证监基金字[2003]105号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人民币293.52亿元 经营期限：永久存续
六、交易及	（六）申购赎回资金结算 基金托管账户与“基金清算账户”间的资金结算遵循“全额	（六）申购赎回资金结算 基金托管账户与“基金清算账户”间的资金结算遵循“全额

清算交收安排	清算、净额交收”的原则，即按照托管账户当日应收资金（包括T-2日代销申购资金、T-1日直销申购资金及T-3日基金转换转入款）与托管账户应付额（含T-2日赎回资金、T-2日应付赎回费、T-3日基金转换转出款及转换费）的差额来确定托管账户净应收额或净应付额，以此确定资金交收额。如存在托管账户净应收额时，基金管理人应在交收日 15:00 之前从基金清算账户划到基金托管账户，基金托管人在资金到账后应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将有关书面凭证传真给基金管理人进行账务管理；如存在托管账户净应付额时，基金管理人应在前一工作日将划款指令发送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按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将托管账户净应付额在交收日 12:00 之前划往基金清算账户，基金托管人在资金划出后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将有关书面凭证交给基金管理人进行账务管理。	清算、净额交收”的原则，即按照托管账户当日应收资金与托管账户应付额的差额来确定托管账户净应收额或净应付额，以此确定资金交收额。如存在托管账户净应收额时，基金管理人应在交收日 15:00 之前从基金清算账户划到基金托管账户，基金托管人在资金到账后应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将有关书面凭证传真给基金管理人进行账务管理；如存在托管账户净应付额时，<u>基金管理人应在交收日及时将划款指令发送给基金托管人</u>，基金托管人按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将托管账户净应付额在交收日 12:00 之前划往基金清算账户，基金托管人在资金划出后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将有关书面凭证交给基金管理人进行账务管理。
---------------	---	--

《工银瑞信泰颐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章节	原托管协议	修改后托管协议
	内容	内容
	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甲5号6层甲5号601、甲5号7层甲5号701、甲5号8层甲5号801、甲5号9层甲5号901 法定代表人：赵桂才（代任） 成立时间：2005年6月21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93号 注册资本：贰亿元人民币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12号 法定代表人：郑杨 成立日期：1992年10月19日 基金托管业务资格批准机关：中国证监会 基金托管业务资格文号：证监基金字[2003]105号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人民币293.52亿元 经营期限：永久存续	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u>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甲5号9层甲5号901</u> 法定代表人：赵桂才 成立时间：2005年6月21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93号 注册资本：贰亿元人民币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12号 <u>法定代表人：张为忠</u> 成立日期：1992年10月19日 基金托管业务资格批准机关：中国证监会 基金托管业务资格文号：证监基金字[2003]105号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人民币293.52亿元 经营期限：永久存续
六、交易及	（六）申购赎回资金结算 基金托管账户与“基金清算账户”间的资金结算遵循“全额	（六）申购赎回资金结算 基金托管账户与“基金清算账户”间的资金结算遵循“全额

清算交收安排	清算、净额交收”的原则，即按照托管账户当日应收资金（包括T-2日代销申购资金、T-1日直销申购资金及T-3日基金转换转入款）与托管账户应付额（含T-2日赎回资金、T-2日应付赎回费、T-3日基金转换转出款及转换费）的差额来确定托管账户净应收额或净应付额，以此确定资金交收额。如存在托管账户净应收额时，基金管理人应在交收日 15:00 之前从基金清算账户划到基金托管账户，基金托管人在资金到账后应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将有关书面凭证传真给基金管理人进行账务管理；如存在托管账户净应付额时，基金托管人按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将托管账户净应付额在交收日 12:00 之前划往基金清算账户，基金托管人在资金划出后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将有关书面凭证交给基金管理人进行账务管理。	清算、净额交收”的原则，即按照托管账户当日应收资金与托管账户应付额的差额来确定托管账户净应收额或净应付额，以此确定资金交收额。如存在托管账户净应收额时，基金管理人应在交收日 15:00 之前从基金清算账户划到基金托管账户，基金托管人在资金到账后应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将有关书面凭证传真给基金管理人进行账务管理；如存在托管账户净应付额时，基金托管人按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将托管账户净应付额在交收日 12:00 之前划往基金清算账户，基金托管人在资金划出后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将有关书面凭证交给基金管理人进行账务管理。
--------	--	--